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德清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陈王路综合供能服务站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德清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陈王路综合供能服务站经营危险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6-03-39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陈王路综合供能服务站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陈王路 88 号。加油站取得由长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MA2D5H0W82；负责人：王春华。</p> <p>该加油已取得湖州市商务局核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编号：油零售证书第 31310102 号，批准从事汽油、柴油零售业务。有效期至：2028 年 9 月 3 日。该加油站于 2024 年 1 月 6 日取得湖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湖应经字[2023]330522078 号，许可范围：汽油、柴油；经营方式：带储存经营，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5 日。</p> <p>该加油站设有 1 只 50m³埋地式 SF 双层柴油罐和 4 只 30m³埋地式 SF 双层汽油罐，1 只 0#柴油罐，4 只汽油罐分别为 2 只 92#汽油罐、2 只 95#汽油罐。设置 4 台双油品四枪加油机。该加油站油罐总容积为 170m³，折合成汽油容量为 145m³，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 所规定的等级划分，该加油站为二级加油站。项目设置 4 个充电桩。</p> <p>该加油站于 2021 年 01 月 5 日由杭州道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长兴县陈王路综合供能服务站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报告编号为道宇【评】字第 2004031 号），2023 年 3 月由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长兴县交投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陈王路综合供能服务站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现状评价报告》（道宇【评】字第 2302014 号），现该加油站安全评价报告到期，需重新进行安全现状评价。与上一轮评价相比，该加油站的东侧由在建建筑物变为湖州珞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安管员及其他未发生变化。</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刘义梅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刘义梅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阮佳、邵东卫、刘义梅、王骥、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邵东卫、刘义梅、王骥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刘义梅、邵东卫
	时间	2026.03.3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4	